

2021 年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“三公”经费 预算公开情况说明

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20.83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.83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.83 万元）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接待费 6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

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
2021 年 2 月 22 日

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单位名称：中共湛江市委政法委员会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合计	一般公共 预算	政府性基 金预算	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
行政经费	130.25	130.25		
“三公”经费	20.83	20.83		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0.00	0.00		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14.83	14.83		
1.公务用车购置	0.00	0.00		
2.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4.83	14.83		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	6.00	6.00		

注：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